

证券代码：300035

证券简称：中科电气

公告编号：2020-020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以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当日公司已办理登记的总股本扣除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的股本总数 641,952,82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科电气	股票代码	30003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斌	刘新谷	
办公地址	湖南省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岳阳大道中科工业园	湖南省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岳阳大道中科工业园	
传真	0730-8688895	0730-8688895	
电话	0730-8688891	0730-8688891	
电子信箱	895821403@qq.com	xingu.liu@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为“锂电负极+磁电装备”双主营业务。其中，锂电负极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已成为公司营业收入、利润的主要来源和首要增长点，2019年，公司锂电负极业务营业收入7.19亿元，占公司营

业总收入的77.40%。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已由“专用设备制造业”变更为“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一）公司主要产品和业务

1、锂电负极业务

公司锂电负极业务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科星城对外经营销售，设有中科星城湖南长沙宁乡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生产基地、贵州铜仁格瑞特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及石墨化一体化生产基地以及参股的四川雅安集能新材料石墨化加工基地。公司锂电负极业务主要产品为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主要应用于动力类、消费类、储能类锂离子电池等领域。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作为锂离子电池四大组成材料之一，在提高电池的容量、循环性能等方面起到了重要作用，是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的重要组成部分。

2、磁电装备业务

公司磁电装备业务产品细分为三大类：

（1）电磁冶金专用设备

① 中间包通道式感应加热与精炼系统

该设备作用于连铸工艺中的中间包，通过其通道式电磁感应加热技术，有效补偿中间包钢水的温降并使其温度分布均匀，同时能有效提高中间包内钢水的清洁度，减少非金属夹杂物，革命性的将连铸过程中温度的被动控制转变为主动控制，实现低过热度恒温浇铸，改进凝固组织，提高产品质量，且有效降低大包钢水上线温度，可为钢厂节约能源和降低耐火材料消耗。该设备于2015年10月11日，经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组织的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中间包通道式感应加热与精炼系统”科技成果鉴定会上鉴定为：成果填补了国内空白，总体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其中中间包八字型感应加热器的结构、气雾+风冷复合冷却技术和大功率特种单相高压级联冗余变频电源技术居国际领先水平。

② 连铸电磁搅拌（EMS）成套系统

该设备是应用在连铸机上的，具有改善钢材品质、扩大连铸钢种、提高连铸成材率和连铸生产率的连铸生产线关键设备之一。连铸电磁搅拌的实质在于借助电磁搅拌产生的电磁力的作用来强化铸坯中未凝固钢液的运动，从而改变钢液凝固过程中的流动，传热及迁移过程，达到改善铸坯质量的目的。连铸EMS根据钢坯的种类和具体安装位置细分为多模式弯月面电磁搅拌及控流系统、板坯结晶器电磁制动、板坯二冷区电磁搅拌器、方圆坯结晶器电磁搅拌器、方圆坯二冷区电磁搅拌器、方圆坯末端电磁搅拌器等。

③ 连轧电磁感应加热系统

在金属轧制采用的诸项新技术中，连铸坯热送热装和直接轧制技术是一项重大节能降耗技术，其应用程度已经成为衡量钢铁生产技术水平的高新技术指标，电磁感应加热系统就是热装热送中的关键设备。坯料通过轧机前的电磁感应加热装置的加热，直接进入轧机内，相较于传统加热方式具有加热速度快、控制精确、均匀性好、投资小、污染少等优点。电磁感应加热系统根据坯料的种类分为棒材电磁感应加热系统、板带电磁感应加热系统和异型材电磁感应加热系统等。

（2）工业磁力设备

公司工业磁力设备是指利用磁力对特定物质的吸附力和磁效应，起到起重吸吊、物资分选等作用的设备，主要包括起重磁力设备、除铁器、磁选机等。

（3）锂电专用设备

为满足锂电行业企业对生产设备自动化的需求以及锂电正负极材料的杂质分选、材料提纯需求，公司充分发挥在电力电子和磁选上的技术积累，开发了适用于锂电行业企业的锂电自动化电气控制设备、锂电负极材料磁分离器成套设备、锂电正极材料磁分离器成套设备。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管理制度，统一由采购部门负责，实行“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进行采购过程精细化管理。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全部由采购部门通过对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单》的厂家进行充分比价后进行择优采购。公司新供应商的开发均需经过技术、品质、采购、生产等相关部门的资格审查，通过评审的才能进入《合格供应商名单》。每个年度，公司从产品质量，供货速度，售后服务等方面的表现对合格供应商进行持续考核评分和分类，并在后续合作中对不同类别的供应商进行区别对待。

2、生产模式

公司锂电负极实行“按订单生产、兼顾市场预测适度库存”的生产模式和精益生产方式（高柔性和零缺陷），根据行业特性以及主要客户群体较为稳定的情况，公司依据与客户签订的合作协议及客户的采购惯例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

磁电装备业务因用户对设备配置要求差异较大，规格与技术参数等指标均须按用户实际需要确定，因此主要采取“按订单生产、单套量身定制”的生产模式，同时，部分标准化的工业磁力设备，在以订单为主的前提下，采用少量库存的生产模式，以提高对用户需求的快速反应能力。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采用直销模式，其中锂电负极业务采取大客户紧跟战略，积极响应锂离子电池行业内客户的需求，加快自身技术和产品的升级速度；磁电装备业务经过多年的业务开拓，目前国内大部分钢铁企业、大型冶金工程承包商均与公司建立了稳定通畅的业务关系。

（三）行业情况说明

1、锂电负极业务行业情况

公司锂电负极业务处于新能源锂离子电池上游关键材料领域，其发展受到锂离子电池行业的发展状况影响。锂离子电池根据应用场景可分为动力、消费和储能三类：

（1）动力类锂离子电池

动力类锂离子电池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领域。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受中美经贸摩擦、环保标准切换、补贴退坡等因素影响，我国汽车产业发展进入了调整期，2019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下滑2.3%和4.0%，这是我国自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十年来，年产销首次出现负增长，但2019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仍分别完成124.2万辆和120.6万辆，从长远看，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已具备较好的规模效益优势和发展环境。此外，据高工产业研究院（GGII）发布的《新能源汽车产业链数据库》统计显示，2019年全球销售新能源汽车约221万辆，同比增长15%，动力电池装机量约115.21GWh，同比增长22%。宝马、大众、戴姆勒、通用等传统车企纷纷全面开启、发布电动化发展战略，全球汽车产业电动化发展大势所趋。据EVTank联合伊维经济研究院公布的《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中长期发展展望（2025）》预测，到2025年，全球新能源乘用车的销量将由2019年的221万辆增长到2025年的1200万辆，年均复合增长率将达到32.6%。因此，新能源汽车长期向好的发展态势没有改变，并将带动锂离子电池及其负极材料巨大的市场需求。

（2）消费类锂离子电池

消费类锂离子电池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数码相机等3C类产品领域。当前，传统3C类锂离子电池市场处于平稳发展期，出货量相对稳定，而高端软包电池、柔性电池、高倍率电池等锂离子电池受5G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无人机、服务机器人等新兴3C类产品的带动，成为消费类锂离子电池市场的主要增长点。据起点研究院（SPIR）数据显示，2019年我国消费类锂离子电池产量达29.5GWh，同比增长10.9%，预计2020年产量将达37GWh，到2025年达到54.4GWh。因此，3C类产品作为消费类锂离子电池的重要应用领域，将有力支撑锂离子电池及其负极材料稳步增长的市场需求。

（3）储能类锂离子电池

储能类锂离子电池主要应用于集中式可再生能源并网、辅助服务、电网侧、用户侧、5G电信类储能机房等领域。从储能技术类别来看，电池是效率最高的储能方式，锂离子电池具有低污染、高能量密度、长循环寿命、高倍率等优良性能，随着其成本的逐步下降，锂离子电池的经济性开始凸显，新增电池储能越来越多采用锂离子电池，并逐步替代存量铅酸蓄电池，在储能市场的运用越来越广泛。据EVTank数据显示，2019年我国储能用锂离子电池出货量为8.6GWh，同比增长23%。此外，据国泰君安研究报告，随着5G新基建的发力，预计到2022年，将对应拉动储能锂离子电池的需求16GWh。因此，储能市场的发展及相关需求的释放将持续挖掘锂离子电池及其负极材料的市场潜力。

受益于锂离子电池行业快速发展，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行业实现较快增长。据高工产业研究院（GGII）调研数据显示，2014年-2019年的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行业出货量从5.2万吨增至26.5万吨，复合增速达38.5%。同时，国内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生产企业众多，锂电负极材料行业竞争相对较为激烈，但竞争格局相对较好，据海通证券研究报告，2019年负极材料行业主要企业贝特瑞、宁波杉杉、江西紫宸、东莞凯金、中科星城、翔丰华市场占有率达80%以上。可以预期未来几年，国内锂电负极材料生产企业的竞争主要体现在第二梯队企业对第一梯队企业的追赶，以及第二梯队企业之间的竞争，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行业内企业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

公司子公司中科星城专注于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的研发和生产十多年，是最早布局动力锂电负极材料的企业之一，具有丰富的技术积累和客户渠道资源，同时，公司子公司格瑞特自行设计建造的新型艾奇逊石墨化炉，相较于传统石墨化加工产线具备电耗成本低、炉芯耗材费用少、自动化程度高等优势，在国内锂电负极材料石墨化加工技术上具有领先优势。因此，公司锂电负极业务在动力锂电负极材料领域拥有较强的技术优势和先发优势，并在动力类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领域位于前列。

2、磁电装备业务行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电磁冶金行业处于成熟发展阶段。目前，我国电磁冶金行业呈现的特点为：制造厂商众多，中、低端产品市场价格竞争激烈、利润空间越来越小；同时，受下游钢铁行业去产能的影响，电磁冶金行业产能利用率下降，众多厂家纷纷采取了大幅度降价的手段来获取营销订单，进一步加剧了行业的竞争程度。公司凭借产品线的完整程度、产品技术领先程度、产品质量稳定性方面在行业内的明显优势，电磁冶金专用设备的市场占有率超60%，稳居国内行业龙头地位。未来，随着公司磁电装备业务围绕客户需求不断创新，产品结构不断优化、扩展、延伸，公司磁电装备业务将会保持稳定的增长。

（四）报告期内的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驱动公司业绩的主要因素是公司在坚持锂电负极、磁电装备双主营业务协同发展的同时，抓住新能源锂离子电池产业发展机遇，进一步聚焦资源加快锂电负极材料新增产能建设，及时增加匹配客户需求快速增长的产能供应，在既有12,000吨/年产能的基础上，新建产能10,000吨/年逐步达产，全年实现负极材料产量18,169吨，同比增长67.21%；与此同时，加强负极材料业务的研发投入和客户开拓，实现对宁德时代（CATL）的批量供货，并开发了韩国SKI、ATL等优质客户，由此带来锂电负极业务销量提升，全年实现负极材料销量17,740吨，同比增加70.53%。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929,090,421.49	619,320,062.27	50.02%	420,670,309.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195,427.16	130,357,047.63	15.99%	47,481,83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4,674,833.02	92,131,382.86	57.03%	41,652,354.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71,252.59	-127,756,018.76	108.74%	3,379,260.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60	0.2517	13.63%	0.09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35	0.2517	12.63%	0.09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8%	10.95%	0.03%	4.37%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2,766,371,478.96	1,929,330,450.00	43.39%	1,497,765,486.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29,551,156.24	1,246,091,803.91	54.85%	1,124,945,433.41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8,045,908.17	213,003,193.21	220,936,391.43	307,104,92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423,201.25	36,556,431.15	39,032,695.33	29,183,099.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565,714.67	36,166,134.32	38,237,874.98	24,705,109.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26,974.91	-7,698,871.19	6,030,779.42	24,466,319.27

注：1、公司在 2019 年第四季度根据应收账款欠款客户情况对应收账款可回收性进行重新评估，按照谨慎性原则对个别坏账风险较大的客户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496,929.54 元；2、公司在 2019 年第四季度进行战略发布会并计提员工奖金增加了费用支出导致期间费用率上升，同时四季度毛利率有所下降等因素导致公司 2019 年第四季度的净利润较三季度有所下滑。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35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1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余新	境内自然人	12.58%	80,613,000	60,459,750	质押	39,724,200	
深圳市前海久华资本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8%	21,043,307	21,043,307			
南昌红土盈石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8%	20,984,251	20,984,251			
深圳前海凯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8%	20,984,251	20,984,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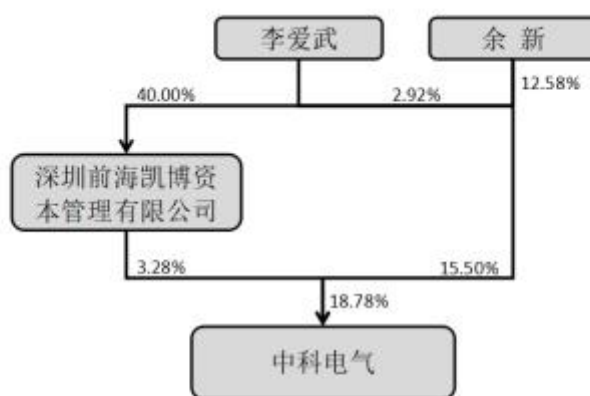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8%	19,698,756	3,939,752		
李爱武	境内自然人	2.92%	18,717,498	14,038,123		
红土创新基金—银河证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2.70%	17,322,836	17,322,836		
红土创新基金—上海劲邦劲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红土创新红人 8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84%	11,811,023	11,811,023		
禹玉存	境内自然人	1.81%	11,625,000	8,718,75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8%	9,488,8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余新与李爱武系夫妻关系，系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李爱武为深圳前海凯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采取一致行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注：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李爱武、公司董事许乃弟和皮涛分别持有凯博资本 40%、30%和 30% 的股权。许乃弟和皮涛分别与李爱武签署了投票委托协议，约定将其所持凯博资本股权投资投票权在协议约定委托期间（投票权委托期间为自 2018 年 9 月 28 日投票委托协议签字生效之日起五年）内，独家、无偿且不可撤销地委托李爱武行使，李爱武同意接受该委托。因此，李爱武为凯博资本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本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余新、李爱武及其一致行动人余强、李小浪，以及李爱武实际控制的凯博资本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9,020,57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0.14%。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公司在“锂电负极+磁电装备”双主营的业务格局上，进一步聚焦资源加快锂电负极业务新增产能建设，及时补充匹配客户需求的产品供应能力；继续加大双主营业务的研发投入和客户开拓力度；持续推进公司经营的稳健运行和内生发展的不断提升，谋求在原有业务领域和新的业务领域建立核心竞争力和新的利润增长点。在公司管理层的带领以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和扣非净利润同比大幅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实现营业收入92,909.0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0.02%；实现营业利润17,130.2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75%；实现利润总额17,164.4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5.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119.54万元，比上年增长15.9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4,467.4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7.03%，另外，本年因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认股份支付费用2,196.67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17.13万元，较上年的-12,775.60万元有明显改善。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情况概述如下：

（一）锂电负极业务

在全球消费升级、能源结构调整以及新能源汽车产业蓬勃发展的大背景下，锂离子电池行业在动力、3C类产品、储能市场的巨大需求，带动了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的快速增长，给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行业带来了较大的发展契机。同时，受环保标准切换和国内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有所下滑，下游客户订单波动较大且降本压力进一步向上游环节传导，导致锂离子电池材料行业企业之间竞争程度加剧，行业企业利润率水平面临压力。

公司为应对锂电负极市场机遇和挑战：

1、推动产品迭代，丰富产品结构

一方面，公司围绕高能量密度BEV和PHEV动力锂电负极材料、高端高能量密度和快充消费电子锂电负极材料以及小储能和基站储能用锂电负极材料，加快推进优化迭代、测试量产的进度；另一方面，推进现有硅基负极材料研发和产业化进程。

2、优化客户结构，拓展海外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稳定战略客户，深挖潜力重点客户，全力以赴开拓国际市场。公司采取大客户业务及技术支持责任制，对重点战略客户采取点对点跟进，及时解决客户难题，满足客户需求。另外，公司在深耕动力锂电池市场的同时，也在积极拓展3C和储能领域的新客户。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向宁德时代（CATL）批量供货，开发了ATL等消费锂电优质客户，同时，海外业务取得较大突破，成功开发了韩国SKI，并实现向其批量供货。

3、加大锂电负极投入，加快产能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抓住新能源锂离子电池产业发展机遇，进一步聚焦资源加大锂电负极投入，加快锂电负极材料新增产能建设，及时增加匹配客户需求快速增长的产能供应。一是通过自有资金及非公开募集资金对中科星城增加投资，促进中科星城生产经营的发展，增强中科星城的持续经营能力，更好的拓展现有市场和业务；二是通过自有资金及非公开募集资金对格瑞特增加投资，用于格瑞特新增20000吨/年负极材料及10000吨/年石墨化产线的扩产建设，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格瑞特新增20000吨/年负极材料及10000吨/年石墨化产线项目的厂房及其附属建筑物的基建工作，其中10000吨/年锂离子电池石墨负极材料生产线完成建设并实现投产；三是协同推进参股公司集能新材料的石墨化加工产能的扩建工作，截至本报告期末，其10000吨/年石墨化加工产能扩建工程亦完成建设并实现逐步投产。

4、严加风险管控，加强现金流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完善客户风险识别与防范机制，以最大限度地降低应收账款风险。同时，实施现金流精细化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良好的现金流动性。报告期内，公司锂电负极业务经营性现金流净额为-2,668.10万元，较去年同期的-16,308.63万元经营性净流出有明显改善。

报告期内，锂电负极业务实现营业收入71,910.06万元，同比增长70.03%；全年实现负极材料销量17,740吨，同比增加70.53%；获得发明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2项，正在申请并获得受理的专利53项（其中52项为发明专利）。

（二）磁电装备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下游钢铁行业产能置换和超低排放改造、节能环保提升了投资热度，同时出现钢产量增长过快、粗钢产量创新高。总体来说，国内钢铁行业呈现产销增长、价格回稳、利润回调的特点，面临诸多新问题和不确定性。在此背景下，公司以市场为导向，以满足客户需求为焦点，加大中高端电磁冶金专用设备的研发和推广力度，充分发挥磁电装备与锂电负极的整合协同优势，加大锂电专用设备的研发和推广，为公司内生性增长创造机会；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力度，提高其流动性和变现能力，促进资金使用效果。

报告期内，公司磁电装备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0,996.59万元，同比增长11.13%；斩获订单中间包通道式感应加热与精炼系统3套、连轧电磁感应加热系统1套；获得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6项，外观设计专利1项，另有14项正在申请并获得受理的专利（其中含7项发明专利）。

（三）完成再融资工作，积蓄发展能量

本报告期内，公司于2019年11月完成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项目，成功募集资金5.33亿元，募集资金净额5.24亿元，用于建设1.5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及1万吨石墨化加工建设项目、中科星城锂电池负极材料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and 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再融资的成功实施，对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解决扩建高端产能急需的资金，做优做强主营业务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四) 设立中科星城科技，搭建集团化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8,000万元选址长沙市湘江新区设立湖南中科星城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新能源业务管理总部，以期通过中科星城科技，在保持现有锂电负极和磁电装备业务板块特色和自主经营的同时，借助长沙市湘江新区地域区位优势，对集团功能结构、运营模式进行整体性创新，搭建一个集团层级、跨业务领域，进行协同融合、统筹协调的集团化研发、管理、投资平台。截止本报告期末，中科星城科技所购置的办公场地尚在建设之中。

(五) 建立长效激励机制，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为进一步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的积极性，根据《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19年2月27日完成了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及上市工作，公司及子公司共计124名激励对象被授予限制性股票1,770万股；2019年12月20日完成了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的授予工作，公司及子公司共计25名激励对象被授予限制性股票200万股。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锂电材料	704,301,626.29	430,132,735.50	38.93%	69.25%	57.90%	4.37%
连铸 EMS	169,070,170.35	77,559,278.40	54.13%	14.83%	15.11%	-0.11%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同比增减	原因
营业收入	929,090,421.49	619,320,062.27	50.02%	销售提升
营业成本	559,841,931.80	383,864,600.05	45.84%	销售提升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1,195,427.16	130,357,047.63	15.99%	销售提升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20,096,583.74	应收票据	125,663,188.07
		应收账款	394,433,395.6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8,640,005.41	应付票据	33,933,538.40
		应付账款	124,706,467.01
管理费用	38,310,810.39	管理费用	36,058,934.07
研发费用	36,414,127.38	研发费用	38,666,003.70

2. 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2019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 调整影响	2019年1月1日
货币资金	56,544,873.45	1,468,775.00	58,013,648.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91,884.10	4,191,884.10
应收票据	125,663,188.07	-109,380,270.19	16,282,917.88
应收款项融资		109,380,270.19	109,380,270.19
其他应收款	9,382,277.29	-1,468,775.00	7,913,502.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191,884.10	-4,191,884.10	
短期借款	246,000,000.00	116,374.67	246,116,374.67
其他应付款	91,798,641.01	-536,590.73	91,262,050.28
长期借款	57,000,000.00	420,216.06	57,420,216.06
其他综合收益	-477,529.06	477,529.06	
盈余公积	45,325,898.06	-47,752.91	45,278,145.15
未分配利润	307,986,494.85	-429,776.15	307,556,718.70

(2) 2019年1月1日，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项 目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56,544,873.45	摊余成本	58,013,648.4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类资产)	4,191,884.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4,191,884.10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125,663,188.07	摊余成本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6,282,917.88 109,380,270.19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394,433,395.67	摊余成本	394,433,395.67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9,382,277.29	摊余成本	7,913,502.29
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5,719,392.27	摊余成本	5,719,392.27
短期借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246,000,000.00	摊余成本	246,116,374.67
应付票据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33,933,538.40	摊余成本	33,933,538.40
应付账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124,706,467.01	摊余成本	124,706,467.01
其他应付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91,798,641.01	摊余成本	91,262,050.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18,000,000.00	摊余成本	18,000,000.00
长期借款	摊余成本(其他金融负债)	57,000,000.00	摊余成本	57,420,216.06

(3) 2019年1月1日, 公司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9年1月1日)
A. 金融资产				
a. 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56,544,873.45	1,468,775.00		58,013,648.45
应收票据				
按原CAS22 列示的余额	125,663,188.07			
减: 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新CAS22)		-109,380,270.19		
按新CAS22 列示的余额				16,282,917.88
应收账款	394,433,395.67			394,433,395.67
其他应收款				
按原CAS22 列示的余额	9,382,277.29			
减: 转入货币资金(应收利息)		-1,468,775.00		
按新CAS22 列示的余额				7,913,502.29
其他流动资产	5,719,392.27			5,719,392.2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资产	591,743,126.75	-109,380,270.19		482,362,856.56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按原CAS22 列示的余额				
加: 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CAS22)转入		4,191,884.10		
按新CAS22 列示的余额				4,191,884.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总金融资产		4,191,884.10		4,191,884.10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				
按原CAS22 列示的余额				
加: 自摊余成本(原CAS22)转入		109,380,270.19		
按新CAS22 列示的余额				109,380,270.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原CAS22 列示的余额	4,191,884.10			
加: 自摊余成本(原CAS22)转入		-4,191,884.10		
按新CAS22 列示的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总金融资产	4,191,884.10	105,188,386.09		109,380,270.19
B. 金融负债				
摊余成本				
短期借款				
按原CAS22 列示的余额	246,000,000.00			
加：自其他应付款（应付利息）转入		116,374.67		
按新CAS22 列示的余额				246,116,374.67
应付票据	33,933,538.40			33,933,538.40
应付账款	124,706,467.01			124,706,467.01
其他应付款				
按原CAS22 列示的余额	91,798,641.01			
减：转入借款（应付利息）		-536,590.73		
按新CAS22 列示的余额				91,262,050.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000,000.00			18,000,000.00
长期借款				
按原CAS22 列示的余额	57,000,000.00			
加：自其他应付款（应付利息）转入		420,216.06		
按新CAS22 列示的余额				57,420,216.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负债	571,438,646.42			571,438,646.42

(4) 2019年1月1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按或有事项准则确认的预计负债(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2019年1月1日)
应收账款	62,241,866.20			62,241,866.20
其他应收款	2,763,895.85			2,763,895.85

3. 本公司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湖南中科星城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投资	2019年7月	63,000,000.00	100%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余新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六日